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2023年第二学士学位招生考试公告

为做好2023年第二学士学位招生工作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在普通高校继续开展第二学士学位教育的通知》工作安排，按照《辽宁大学2023年第二学士学位招生简章》相关要求，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2023年第二学士学位招生考试公告如下：

一、考试相关安排

采用线下笔试和面试的形式。

1.考前事项说明：考生请于2023年6月18日8:30前到达考场，听取相关考试说明。

2.考试时间：2023年6月18日 9:00-11：00 专业课笔试。

2023年6月18日13:00-19:00 思政综合素质考核和专业课面试。

3.考试地点：辽宁大学蒲河校区（沈阳市沈北新区道义南大街58号）博雅楼223教室。

4.等候地点：辽宁大学蒲河校区（沈阳市沈北新区道义南大街58号）博雅楼225教室。

二、考试内容

考试包括专业课笔试、思政综合素质考核和专业课面试三部分。

1.专业课笔试满分100分，占总成绩的40%。

重点考核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基础知识，参考书目：马工程教材《社会保障概论》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9年1月。

2.思政综合素质考核满分100分，占总成绩的20%。

重点考核学生思想政治水平和个人综合素质。

3.专业课面试满分100分，占总成绩的40%。

重点考核劳动与社会保障相关热点问题和社会政策。

三、考试成绩和录取相关说明

1.总成绩=专业课笔试成绩*40%+思政综合素质考核成绩*20%+专业课面试成绩*40%，满分100分。

2.按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名，择优录取；总成绩低于60分不予录取；思

政综合素质考核低于60分不予录取；末位同分时，优先比较专业课笔试成绩高者优先；再比较思政综合素质考核成绩高者优先。

四、考试注意事项

1.考生须凭居民身份证进入考场考试。

2.考试开始后，迟到15 分钟不得进入考场。考生进入考场，按座位号入座候考，把证件放在考桌左上方备查。交卷出场时间不得早于考试结束前30分钟。考试时间到，考生须立即停止作答。

3.考生进入考场时，只允许携带必要的文具，不得携带任何书籍、资料或电子通讯设备进入考位，否则按违纪处理。

4.考生领到试卷后，请在答题前先检查试卷是否有缺页、重页、漏题等现象，如有请向监考人员提出更换，但不得提出解释题意等其它要求。

五、考试纪律与监督

考生应诚信考试，提前认真阅读学校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，按规定流程和要求参加考试。如考生不遵守招生考试纪律，不服从考务工作人员管理，有违纪、作弊等行为的，将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等规定严肃处理，取消报名、考试、录取资格或学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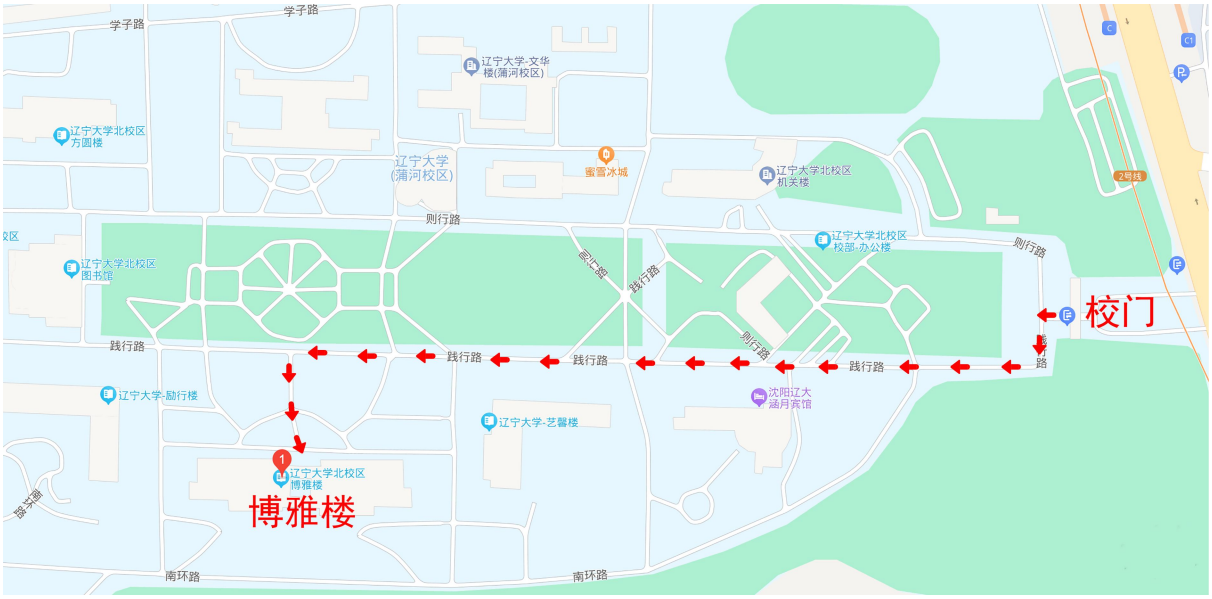
六、考场路线图

所有考生在6月17日上午11:00前扫“访客预约二维码”申请入校审批（审批单位选择“蒲河校区公共管理学院”，联系人孟老师，到访天数为1天，到访事由：第二学士学位考试）。6月18日扫码入校，按考场路线图到达博雅楼考场。

访客预约二维码



博雅楼路线图



七、招考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第二学士学位招生咨询联系人及方式：

孟老师　024-62602572，15941626426

咨询时间：8:00-12:00　13:30-17:30